附件1

竞 赛 规 则

一、基本规则

1.本次比赛采用现场竞赛，现场评比的方式进行。比赛分必答题、抢答题、风险题和加赛题四种题型。在答每类题之前，答题规则和内容将在大屏幕上显示，由主持人宣读。

2.各代表队基准分为100分，在此基础上通过竞赛增减，比赛结束依据各队得分排定名次。

3.竞赛中发生名次并列情况，由并列队加赛一题进行抢答，如再次出现并列，继续加赛一题，直至决出名次为止。

4.选手须起立作答，答题完毕后须回复“回答完毕”， 回答不出要说“不能回答”。在规定时间之外回答的内容无效。如果选手未听清，可要求主持人重复一遍（抢答题除外）。

5.邀请3名老师组成仲裁组。仲裁组将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进行评判。竞赛期间，如发生争议，由各队队长现场向主持人提出，由仲裁组最终裁决。

6.参赛选手要统一着正装，不准携带竞赛相关资料入座。各参赛队要做到讲文明，守纪律，听从指挥。

二、必答题

1.共两轮。每队每人1题，每题10分，答对加10分，答错不扣分。

2.必答题的答题顺序是：每队按1-3号顺序由队员轮流作答。答题时其他队员不得代为作答或提示，否则不得分。

3.由各选手在显示的题号中选取题目限时回答，答题时间不得超过10秒，超时视作答错，不得分。

三、抢答题

1.抢答题共10题，每题10分，答对加10分，答错扣10分。

2.各参赛队必须在主持人宣读题目完毕并且抢答器发出“开始抢答”的指令后方可抢答，提前抢答者视作违规，按答错处理，倒扣10分。

3.抢答后由任一名选手进行回答，其他队员不可以提示或补充，抢答题答题时间不得超过10秒，违者视作答错。

四、风险题

1.每队有两次选题机会，根据难易程度不同分为20分题、30分题、50分题。由参赛队按分数由高到低的顺序（分数相同按桌号顺序）选择，答对得相应分数，答错扣相应分数，各代表队可视自身积分自由选题或弃选，已经选过的题不可再选。

2.选题后各代表队内部可在相互讨论后，选派一名选手起立作答，队内其他选手在规定时间内可以补充，答完题应说“回答完毕”后方可坐下，“回答完毕”后不得再补充作答。

3.风险题各代表队答题时间不得超过30秒，违者视作答错。

五、加赛题

1.如果场上有两支以上代表队积分相等而影响晋级或获奖等次评定时，由并列队加赛一题进行抢答，如再次出现并列，继续加赛一题，直至决出名次为止。

2.加赛题型为抢答题，规则同前。

3.加赛题各代表队答题时间不得超过10秒，违者视作答错。